

江门市国土资源局文件

江国土资（利用）字〔2018〕222号

转发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江门市新会区 2017 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的通知

新会分局：

江门市新会区 2017 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上业经省国土资源厅批准。现将省国土资源厅《关于江门市新会区 2017 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》（粤国土资（建）字〔2018〕44 号）转发给你局，请按照省厅的要求及时办理供地手续，并请做好以下工作：

1、请依照上报省厅的征收土地方案及时发布《征收土地公告》和《征地补偿安置公告》，落实征地补偿及其他补偿费用的

支付工作。

2、请将征地实施情况及时录入省级土地市场监测与监管系统。



2018年3月1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新会区人民政府。

江门市国土资源局办公室

2018年3月2日印发
